

“孟渚野老”高适



“单父四君子”李白、杜甫、高适、陶渊“把酒抒怀”主题雕塑



孟渚泽遗址浮龙湖湿地公园



开山公园古诗墙上的高适诗作



走近菏泽地方名人

郓县城北面3.5公里处有一村庄，村内绿树成荫，处处繁花似锦。这就是归属唐塔街道办事处管辖的无名山侯庄。

无名山侯庄现有150户，650余人，980余亩耕地。全村占地面积200余亩。

据《侯氏族谱》记载：明洪武二年（1369年），侯氏祖从山西省平阳府洪洞县侯庄迁此建村。为怀念故土不改村名仍叫侯庄。因村庄紧邻无名山，故称无名山侯庄。

众所周知，自古以来，郓城县境内地势平坦，沃野千里，一望无垠，哪来的无名山呢？据《郓城县志》记载：“无名山，郓邑东北七里，官道旁高丈余，相传先世积土为之。”

据村内老人讲：明朝早期，那时还没有无名山，村庄就叫侯庄。有一天，一老人晚上辗转反侧，睡意全无，无奈只好起身去地里看看庄稼。走到村北，忽见一土堆正在往上生长，土堆上好像一个人影越长越高，老者又惊又奇，不由得喊道：“那是谁？在干什么？”

此时土堆长到不足两丈，突然停止不长了。老人说：因听到他的喊声，山神受到了惊吓，不敢往上长了，所以无名山没有长成崇山峻岭，只长成东西5公里、南北3公里左右，最高处不到两丈高的一个土堆，以土堆起名无名山。

无名山地势没有大起大伏，并不影响百姓种庄稼。侯庄村民们庆幸无名山没有长成寸草不生的石头山，认为是苍天的恩赐和照顾。为了世世代代得到苍天的庇护，求得风调雨顺。所以，村子从此以后更名为无名山侯庄。

倡钟，字大器，郓城县随官屯倡楼村人。明朝成化二年进士。授予御史职务，巡视两淮盐务。后又先后任大司理寺丞、右少卿、刑部右侍郎、右都御史、户部尚书等职。

有一年，郓城大旱，全年庄稼几乎颗粒不收，老百姓只好卖儿卖女，逃荒要饭。县衙门报喜不报忧，丝毫不减老百姓的税赋。消息传到京城“倡尚书”那里，“倡尚书”昼夜难眠，寝食不安，他不忘郓城父老乡亲的养育之恩，决心以一己之力为郓城老百姓减轻灾难。

几天后的一次上朝，“倡尚书”想起受苦受难的老百姓，泪流满面，冒险上前奏本：“郓城县今年多灾多难，原因有二：一是无名山占地千顷，山上飞石砂砾，寸草不生；二是茅儿洼（茅儿洼是唐塔下面的一个臭水坑，因地势低洼，常年从不断水）万年不干，湖水苦涩难咽，鱼虾难存。”

看到日渐衰老，处处为朝廷操心，为社稷出力的“钟爱卿”，皇上也动了恻隐之心，下来龙椅，亲手扶起“倡尚书”，当场下旨：免除“倡尚书”家乡山东省郓城县当年的皇粮国税，并安排进行救济赈灾。

当年“倡尚书”的一次慷慨智慧之举，解救了一县百姓的水火之苦，在郓城县及周边地区留下了几百年的传奇佳话。

1947年，刘邓大军千里挺进大别山，强渡黄河，首战郓城，后方医院就设在了无名山侯庄。那时，十几名热血青年跟随刘邓大军一路南下北上，把青春和生命献给了异土他乡。

历经几百年的风雨变化，斗转星移，沧海变桑田。原来传说的无名山，还是比周围的地势明显高出不少。

现在的无名山侯庄，果树成林，四季有花，有人办起了乡村旅游，还真有人专门来看这“无名”之山。

魏建国

孟渚泽为中国九大古泽之一，也是4000年前有虞部落的发祥地之一，如今位于单县西南部的国家AAAA级风景名胜区浮龙湖的遗址。

高适生于公元704年，卒于765年，字达夫，唐代著名边塞诗人。高适青年时期，家境败落，生活困顿，曾经踌躇满志进京谋取功名而不第，遂北上蓟门，游弋燕赵，试图在疆场上建功立业。期间，他写出了回荡金戈铁马之声的《燕歌行》等不朽诗篇，但不为人赏识，怀才不遇的他只得重走天下。

唐开元二十五年（公元737年），高适来到宋州（今河南商丘）所辖的单父（今山东单县）之地，见孟渚泽烟波浩渺，芦苇丛生，鱼跃鸟翔，即被世外美景所吸引，便打草履席地而卧，在大泽之畔隐居下来，并自号“孟渚野老”。高适浪迹渔樵、游行市井、酣醉酒肆、引吭旷野，放浪不羁，感喟世态炎凉。

高适隐居孟渚泽长达12年，常以书剑自诩，胸怀文韬武略，而命运多舛，转眼已过而立之年，却壮志难酬，常常舒襟怀古、有感而发、赋诗不断。其中佳作正是他隐居沉寂以待东山之起的复杂心情的真实写照。《宋中（一）》写道：“朝临孟渚上，忽见芒砀山。赤帝终已矣，白云长不还。时清更何有，禾黍便空山。”《宋中（二）》写道：“常爱孟子贱，能琴自相亲。邑中静无事，岂不由其身。何意千年后，寂寞无此人。”

针对高适处境、心境、意境，后人不断诠释其诗作，认为第一首诗，其身临孟渚之上，瞭望空旷之野，漫天浮云，时散时聚；面向孟渚泽东南方的芒砀山，唱之西汉帝王刘邦当年于此斩蛇聚义成就大汉之基，如今斯人已去，烟消云散。诗句既

表达了高适建功立业的豪迈，又包含了其壮志难酬的悲凉。

第二首诗阐明的是高适归隐孟渚泽的缘故。他颇为欣赏时任单父邑宰的孟子贱的“治单父，民不忍欺”的执政方略。孟子贱是孔子的得意门生，其治理单父期间，“鸣琴而不为”，成为千古佳话。诗作开门见山，表白自己常以孟子贱为仕途榜样，期许有时自己能像孟子贱一样“高台抚琴，无为而治”。高适费解何以千年后“寂寞无此人”，其不曾想到，千年后的大唐盛世，却再没有出现孟子贱这样的官吏。高适有感而发的孟渚泽之畔的浩然长啸，宛如黄钟大吕，震聋发聩，为后人所称道。

据民间传说，天宝三年，李白、杜甫受时任单父邑宰的陶冕之邀来到单父，高适陪同同游孟渚泽。四位文豪大家把酒抒怀，写下了不朽诗篇，被后人称为“单父四君子”。

直到天宝八年（公元749年），半百之岁的高适方才出仕封丘县尉。

据《单县志》记载，高适留存单父的诗篇有11首，皆融入了其在单父的生活过往和对单父全部的情与爱。

到任封丘后，高适于诗作《封丘作》中写道：“我本渔樵孟渚野，一生自是悠悠者。乍可狂歌草泽中，宁堪作吏风尘下……”显然，高适依然怀念曾沉寂孟渚之畔的悠闲自得的生活状态，不免惆怅喟叹。

如今，单县在高适隐居之地修建了“高适草堂”“单父四君子”群雕、“名人名作”长廊诗墙、琴台等，游走其间，人们仿佛还能感觉到来自亘古的吟唱，隐隐约约地萦绕在耳畔……

文/图 通讯员 刘厚珉



历史悠久的黄店油酥壮馍

在定陶区的黄店镇，有一极具地方特色的传统名吃——油酥壮馍。在如今的鲁西南一带非常有名气，曾多次被评为菏泽市十大名吃之一，中央电视台二套美食节目也曾播出过黄店壮馍的制作，是大家公认的传统美食，每天都有众多的美食爱好者慕名前来品尝。

黄店壮馍，是一种带馅的油煎食品，它的形状似一张大圆饼，细看其色泽金黄，外焦里嫩，油而不腻、香酥可口，被当地人称为干粮中的“巨无霸”，烤制食品中的“大将军”。其直径约50厘米左右，厚度5—7厘米不等，每个壮馍重5—10斤。它的外层是选用优质小麦面粉，其馅主要有猪肉大葱、纯鲜牛肉、驴肉、羊肉、鸡蛋、韭菜、粉皮等，经擀面杖擀制成饼状，置于平底锅浅油中加热煎制，制作过程中不时转动肉饼，反转煎烤。刚出锅时壮馍油煎声哧哧作响，色泽金黄，撒上一层芝麻，淋上小磨香油，用切刀十字切成长扇形状，盛于盘中，香味扑鼻，令人馋涎欲滴。其“味”之香、其“劲”之足，非亲口品尝，难知滋味，真是越嚼越香，越香越嚼，香在口中，美在心里。

黄店镇的油酥壮馍，可以上溯到清朝同治年间，据传与古代军队行军打仗有关。军队后勤供给是个大问题，久而久之就有一种快速制作食品——油炸大肉饼，以便方便士兵携带，并且这种食品营养丰富，储藏热量高，是干粮中的巨无霸，极大程度解决了军队的后勤补给。后来随着历史的变革，壮馍也不断地被发展传承，这种行军特供食品进入到了寻常百姓家。家住黄店村现年65岁的王西刚，其曾祖父王道历于清朝末年，在黄店集市开了家餐馆，当时主要经营香油坊、牛肉油酥壮馍、单饼、羊肉汤和丸子，生意十分红火。后来，其祖父王同业将生意继承。不久，日本大举进攻中国，抗日战争爆发，餐馆设施全被日寇砸毁，王同业因受惊吓精神失常，再加上王西刚的父亲英年早逝，王家壮馍自此停业失传。

到了上世纪70年代初，初中毕业的王西刚决心发掘和继承祖传名吃，他找到年逾8旬的近门老人指教，又几经刻苦钻研、反复试验和创新，连续3年让利销售，终于将传统的材料配方与现代各种调料融为一体，由单一的牛肉馅又开发出了猪肉、驴肉、鸡肉、羊肉、鸡蛋、海米等10余种馅料。采用质量上好的精粉料，经过糊化油温加热反复翻调等现代技术（达到有股麦芽糖的味道），改传统的食用油与芝麻油相结合，先是用文火在油锅内炸10多分钟，再于浅油内烙上几分钟即可。深黄透亮的油酥壮馍，吃起来给人一种酥脆松软、香甜可口的感觉，久久余香不去，百吃不腻，形成独特的风味。因每个壮馍重达几公斤，就算是食量再大的壮汉，吹胡子瞪眼也是吃不完。都是一块块地切着卖，每次未等出锅，食客们便排起了长队。也正如一食客所说：“一个壮馍三斤肉，又有多种馅料可以选择，外皮金黄酥脆，只咬一口都掉渣，再来上一大口那真是味道美极了！”

几十年来，油酥壮馍作为当地名吃和走亲串友的礼品，不但在方圆百余里备受顾客青睐，而且近些年还远销到北京、济南、西安、温州、湖南等外地省市。有次，南京一李姓客商来菏泽看牡丹，专程到黄店买回8个鸡蛋驴肉油酥壮馍。还有，台湾一程姓台胞回家乡山东定陶探亲时，专门花200元钱，从黄店镇王西刚的壮馍店购买10个（约20余公斤）油酥壮馍，当做礼品馈赠亲友。

随着王西刚第二代一箱多味式小包装油酥壮馍的问世，现黄店镇已有10余家餐馆也干起了油酥壮馍生意，每店日平均要做40至60公斤的油酥壮馍，才能满足顾客需求。

（请图片作者与编辑联系，以便奉寄稿酬）



放风筝

儿歌曰：放个风筝蝴蝶，带俺上天拜佛；放个风筝蜈蚣，带俺上天扑棱；放个风筝八仙，带俺上天撒欢；放个风筝仙女，带俺上天亲嘴。

风筝，亦称纸鸢，是一种能够借助风力在空中飘飞的观赏制品。后来人们又在纸鸢上加上竹哨，风入竹哨，声如筝鸣，因此又称风筝。

“草长莺飞二月天，拂堤杨柳醉春烟。儿童散学归来早，忙趁东风放纸鸢。”阳春三月，东风荡漾，天气转暖，脱了棉衣的孩子们，闲不住了，开始缠着大人给他们扎风筝。大人寻来竹篾、宣纸，找来颜料，扎成各种样式新颖的风筝，让孩子们拿到空旷地带去放飞。孩子们用麻线卷成一个线团，将风筝拴好扯住，顶着风一路奔跑，身后的风筝就高高地飞到天上去，孩子们握住丝线，或收或放，风筝则在蓝天白云中悠然飘荡。风筝有很多样式，有的像飞鸟，有的像蜈蚣，有的像凤凰，有的像飞机，还有的像仙女，衣袂飘飘，翩然若仙，妩媚动人。

做生意的，赶路的，田地里劳作的人们，都会被这些栩栩如生的风筝所吸引，不禁仰首观望，啧啧称赞。沐浴在暖阳中，任柔柔的春风轻轻地拂过脸庞，凝视着丽日蓝天之中摇曳的风筝，人们荣辱皆忘，杂念俱无，劳碌的心也轻松下来，与风筝一起悠然飘荡，在春风中陶醉。

自由飞翔，是每个人的梦想。带我放风筝的父亲曾郑重告诉我：生命犹如风筝，追求自由高远是每个生命的向往，但心中一定有一根准绳，这根准绳就是良知、道德、法律等做人的准则，离开这根线，生命不但飞不高，飞不远，没准还会一头栽下来。

文丁明烨 画/王世会

贡元的称谓

——从成武县博物馆展品贡元牌匾谈起

在成武县博物馆文韵成武展厅，有一块清宣统三年的贡元牌匾。该匾木质，长2.2米、宽1.05米，厚约4.5厘米，宣统皇帝印章的刻纹依稀可辨，遒劲有力的“贡元”二字格外醒目。作为清朝末年最后一位皇帝御赐的贡元牌匾，永昌宋新楼村宋毓景先生捐献的其先祖宋淮的“贡元”牌匾，显得弥足珍贵。

何谓贡元？科举时代，挑选府、州、县生员（秀才）中成绩或资格优异者，升入京师的国子监读书，称为贡生，意谓以人才贡献给皇帝。世人对贡生钦佩有加，尊称为贡元。

贡生制度始于元大德八年（1304年），它源于宋代以前的贡士制度，即由基层府、州、县学，从未中举的生员中按规定名额挑选一些优秀者贡献给皇帝。《礼记》中有“诸侯岁献贡士于天子”之说。贡生被送入京师国子监学习深造，肄业后由吏部派任县丞、教谕等官职，贡生也能被吏部直接选官。这种制度，扩大了由进士、举人晋升仕途的途径，增大了朝廷选拔人才的范围。明、清两代沿用了这一制度，而且把它更加完善、详尽。

看到日渐衰老，处处为朝廷操心，为社稷出力的“钟爱卿”，皇上也动了恻隐之心，下来龙椅，亲手扶起“倡尚书”，当场下旨：免除“倡尚书”家乡山东省郓城县当年的皇粮国税，并安排进行救济赈灾。

当年“倡尚书”的一次慷慨智慧之举，解救了一县百姓的水火之苦，在郓城县及周边地区留下了几百年的传奇佳话。

1947年，刘邓大军千里挺进大别山，强渡黄河，首战郓城，后方医院就设在了无名山侯庄。那时，十几名热血青年跟随刘邓大军一路南下北上，把青春和生命献给了异土他乡。

历经几百年的风雨变化，斗转星移，沧海变桑田。原来传说的无名山，还是比周围的地势明显高出不少。

现在的无名山侯庄，果树成林，四季有花，有人办起了乡村旅游，还真有人专门来看这“无名”之山。



额也可入监学习，称为“例监”。例监始于明景泰元年（1450年）。

清代监生有六种：“岁贡”“恩贡”同明代；“优贡”相当于明代的选贡；“例贡”相当于明代的纳贡。另有“拔贡”和“副贡”，“拔贡”从各直省科试的一、二等生员中选拔，雍正时每六年选拔一次，乾隆时七年改为每十二年选拔一次。“副贡”每三年选拔一次，即从每届乡试取得副榜（即乡试扩录者）者中挑选，副榜不能参加会试，但可直接增附为“副贡”，既可被挑选为官，又可入国子监。

监生是明清时期对入国子监读书者的统称。

贡元（贡生）也逐渐演变成一种荣誉。在国子监只要能认真苦读，按期肄业，就可以被挑选为官，有的甚至可以成为达官显贵。如清代显贵田文镜（1662年—1733年），监生出身。康熙二十二年（1683年），田文镜出仕县丞，升知县、知州，历二十余年。

康熙五十六年（1717年），官内阁侍读学士。雍正元年（1723年），署山西布政使，次年调任河南布政使，擢升巡抚。田文镜凭借多年担任地方官的经验，大力推行雍正帝的改革方针，以整饬弊政。清查积欠，实行耗羨提解；限制绅衿特权，严限交纳地租；严行保甲制度等。被雍正帝称之为“模范疆吏”。雍正五年（1727年），任为河南总督，加兵部尚书衔。雍正六年（1728年），任河南山东总督。雍正七年（1729年），加太子太保。雍正八年（1730年），兼北河总督。从而成为监生中的佼佼者。

到了清代后期，许多取得贡生资格者已不再入国子监读书，贡元（贡生）也逐渐演变成一种荣誉。有的虽然虽未获功名，但因其教授的学生成为显贵，遂向朝廷请旨，敕其恩师为贡元，以示褒奖。久而久之，贡生制度也就慢慢变了样。

文/图 通讯员 隋启良

